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资料上传位置详见市场主体信息库-拓展信息-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千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千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参加宁陵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单位名称）的宁陵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通则式”村庄规划编制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宁陵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通则式”村庄规划编制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千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从业人员95人，营业收入为4579万元，资产总额为4865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千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8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